

第十课 耶稣远超一切宗教领袖

1. 摩西

1) 摩西预言耶稣的到来

摩西在申命记第十八章 15 至 19 节预言，神会兴起一位犹太先知，传递由神而来的特别信息，任何不相信这位先知的人都会受神审判。按传统的解释，这经文是指弥赛亚。也有许多人认为创世记第三章 15 节也是指耶稣说的，他就是那位女人的后裔，将会伤蛇的头。

2) 耶稣有更卓越的启示

「律法本是藉著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一 17)。摩西固然设立道德和社会架构来引导以色列国，但是律法不能救任何人脱离因犯罪而要受的刑罚---死亡。正如保罗所说：「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三 20)。然而，由耶稣而来的启示，却是宣告赦免律法叫人所知的罪-----「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24 节)。基督的启示以摩西所传的律法为先驱，律法让我们意识到问题，福音来解决这个问题。

3) 耶稣有更卓越的地位

摩西是旧约最伟大的先知，耶稣却不只是一位先知。希伯来书说：「摩西为仆人，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为要证明将来必传说的事；但基督为儿子，治理神的家」(来三 5—6)。摩西事奉神，耶稣则是神的儿子，有权治理所有的仆人。

4) 耶稣行更卓越的神迹

摩西诚然行过许多与耶稣所行一样伟大的神迹，但是在程度上而言，基督的神迹更伟大。摩西举起铜蛇使仰望的人得医治，但他从未使瞎子复明或聋子复聪。同样的，摩西事工中也没有可与复活相比的。

5) 耶稣作出更卓越的宣称

简单地说，摩西不是神，耶稣是神。摩西从未宣称自己是神，他所作所为无非是要成就他先知的职分。耶稣自称是神，并且提供神迹为印证。

2. 穆罕默德

回教的始祖穆罕默德与耶稣、摩西都同意只有一神，他创造宇宙，也超越宇宙。事实上，双方经典对于创世记前十六章的记载(直到夏甲被逐出亚伯拉罕之家)都十分相似。之后圣经聚焦在以撒身上，回教则关心他们先祖以实玛利的事迹。穆罕默德的教导可以总结为五大教义：

1. 阿拉(Allah)是唯一的真神。
2. 阿拉曾差遣许多先知，包括摩西和耶稣，但穆罕默德是所有先知中最后并最伟大的一位。
3. 可兰经是最高宗教书籍，优于律法、诗篇以及耶稣的福音。
 4. 神、人之间有许多中间的存有(天使)，有些是好的，有些是坏的。
5. 每个人的行为都会被放在秤上衡量，以决定他在复活时会升天堂还是下地狱。得救的方法包括每天颂读「认信」(shahdah) 数次----「除阿拉外别无他神; 穆罕默德是他的先知」。每天祷告五次、每年守斋一个月、奉献，以及去麦加朝圣。

但我们发现耶稣所传的信息在许多方面都更加优越。

1) 穆罕默德----阿拉的先知

穆罕默德在主后五七〇年生于麦加，主后六三二年去世，原名阿布尔卡辛(Abul Kasumi)。很小的时候就成为孤儿，由叔叔抚养大，在多次商队长途跋涉中带着他同行。二十五岁的时候，他娶了他的老板，辞去工作，把时间花在对生命的默想和反省上。四十岁时，他的心灵出现异象，生理上同时出现剧烈的痉挛，在失神状况中他接收到来自阿拉的启示。由于遭迫害，他和他的信徒逃离麦加，到雅雷伯(Yathrib)去，他后来将那里更名为麦地那，回教就是在那里正式奠基的。接下去的十年几乎是不断的战争，替他的宗教赢得新领域和改宗皈依者，直到最后将麦加攻下。他的著作被称作可兰经，他宣称是经由天使加百列传授给他的。

2) 耶稣提供更好的得救之路

圣经中的神与回教的神不同，他采取一种特别的方式来主动帮助我们，他差遣他的儿子降世为人，为我们的罪而死，成为罪的赎价。穆罕默德无法提供得救的确据，只提供我们如何努力以取悦阿拉的方法。基督用他的死为我们提供一条通往天堂的路。「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彼前三 18)。

3) 耶稣提供更卓越的生命

穆罕默德一生最后的十年花在战争上。他是一位多妻主义者。他替他的信徒规定的妻妾数目为四位，自己却有 11 位。最小的只有 10 岁。他还曾破坏自己所定的规律，抢劫往返麦加的商旅(其中有人可能是去朝圣的)。他也承认自己是罪人并祈求赦免。耶稣却有一个无罪的生命。“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翰 8:46)

4) 耶稣提供更卓越的神迹

可兰经记载穆罕默德拒绝行神迹。百年之后他的门徒虚构了不少他的神迹，试图使他与耶稣相比。这些编故事的人都不是目击者，又与事发时间相距百年。他的事迹中并没有像基督的神迹中可见到的良善和怜悯的本质，也绝无任何事迹，可与耶稣的复活相提并论。

5) 耶稣作出更卓越的宣称

穆罕默德从未自称为神，他只自称是位先知，但是耶稣自称为神。他不但如此自称，同时由死里复活，证明他的宣告是真实的。

3. 印度教的尊者

印度宗教中有极多不同的教派和不同的观点，因此印度宗教无法一概而论，但下面所提的是印度教的基本教义。

尊者(Guru)意为老师，是印度教中不可或缺的人，因为印度经书无法借阅读来理解，必须向一位尊者学习。人们认为他们是圣洁的，甚至在他们死后敬拜他们。他们所教导的是：人需要从无止境的再生轮回(reincarnation)解脱出来，轮回由业力(karma)导致，也就是今生

和前生一切言、行、活动的结果。唯有当一个人将他的存有和意识扩展至无限，觉悟到我 (Amman 与梵天(Brahman, 绝对的存有，万物由他而出)为一时，他才能得到解脱 (mosha)。换言之，每一位印度教徒都应当觉悟到他便是神。而这种觉悟唯有藉著下列途径之一 才能得到：

1. 智瑜伽 (Jnana Yoga) ----超度之道在于对古代经典的知识和内在的默想; 2. 献身瑜伽 (Bhakti Yoga)----超度之道在于忠诚献身于印度众神中之一;
3. 业力瑜伽 (Karma Yoga)——超度之道在于善行，例如庆典仪式、祭祀、禁食、朝圣，行善事时，不可心存求得回报。

这几个方法都或多或少会包括罗阇瑜伽(Raja Yoga，一种控制自己身体、呼吸、思想的默想技巧)。上述是理想中的印度教，实际实行的印度教则充斥著迷信、玄学秘术，有关诸神的传奇故事，以及邪灵崇拜。

耶稣的教导在下列数方面比印度教更加卓越：

1) 耶稣教导更卓越的世界观

我们在第三章已讨论过无神论世界观的问题，结论是有神论为更卓越的观点。我们在检讨泛神论时，也说过：「我觉悟到我是神」是无意义的说法，因为神一直知道他是神。然而印度教的中心思想便是，宣称人能够觉悟到他是神。

2) 耶稣有比尊者更卓越的道德

正统印度教坚持认为：应任凭受苦的人继续受苦，因为那是他们的命运，取决于自身的业力。耶稣却说：「**爱你的邻舍如同自己**」并说任何需要帮助的人都是你的邻舍。约翰说：「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壹三 17) 同时，若非大部分，至少有许多尊者利用他们备受尊敬的地位，在财务或性方面剥削、利用跟随他们的人。贝格文 (Bagwan Sri Rajneesh) 搜集了数十辆信众所赠的英国制高级劳斯莱斯(Rolls Royce)轿车。披头士在得知尤巨 (Maharishi Mahesh Yogi)对他们派对中女子身体的兴趣，远远超过对他们任何一人心灵的兴趣时，他们如梦方醒，承认：「我们错了」。

3) 耶稣教导更卓越的得救之道

印度教徒必须凭己力解脱，在解脱前，他一直陷在业力的轮回中。但是耶稣应许我们因信便可得救，并且我们知道有得救的确据 (弗 1:13-14 ; 约壹 5:13) 。

4. 佛祖

悉达多瞿昙(Siddhartha Gautama，即释迦牟尼)约于主前 560 年出生于一个尼泊尔的上阶层的家庭。他早年生活舒适，备受呵护，当他第一次觉察到世上有极大的苦难时，已经是一个二十余岁的青年人了。他求教于印度师傅，一度禁欲苦行，觉悟到两个极端(放纵和禁欲)都徒劳无益，便选择了中庸之道: 默想。据他说，有一天当他在一棵菩提树下默想时，顿悟，进入涅槃。一些托名于他的著作和格言，在他死后约四百年才写定，因此无法确知它们的可信度如何。他大概在主前 480 年死于食物中毒。

悉达多发展了一个与犹太教和基督教大相径庭的宗教。佛教始于印度教内部的改革，当时印度教已成为一个充斥臆度和迷信的系统，瞿昙为纠正这现象，他放弃仪式和秘术，发展出一个无神论的宗教(然而佛教后来在形式上又退回印度诸神的信仰)。他基本的信念可归纳为四圣谛(Four Noble Truths，释迦牟尼以苦、集、灭、道为四谛):

1. 生命是苦难，
2. 受苦的原因是对享乐和成功的欲望，
3. 惟有消除欲望才能胜过苦难，
4. 消除欲望的方法是八正道 (Eightfold Path)。这既是佛教的宗教教育制度，也是它的道德信条。包括正见 (right knowledge，四圣谛)、正思维(right intentions)、正语(right speech)、正业 (right conduct，戒杀生、酒、偷、说谎、淫乱)、正命(right occupation，任何不致造成苦难的职业)、正精进(right effort)、正念(right mindfulness，否定有限的自己)、正定(right meditation，罗瑜伽)。

佛教徒的目标并非天堂或与神同在，因为在悉达多的教导中，神不存在。他们寻求涅槃(nirvana)，也就是所有苦难、欲望、自己存在的幻象都归寂。比较新派的佛教教派为大乘佛教(Mahayana Buddhism)，将瞿昙奉作神，视为救世主。但是小乘佛教(Theravada Buddhism)较接近瞿昙的教导，说他从未自称为神。

主张佛祖为救世主的人流传说，佛祖的临终遗言是:「佛确实指示了道路，但也仅止于此，救赎还是得靠自己努力去得。」

1) 耶稣说生命有盼望

佛教主张生命除了苦难以外别无其他，人的自我也待根除。耶稣则教导说：生命是神所赐，要人去享受的恩赐(约十 10)，每一个人都当得到最高的尊重(太五 22)。此外，他还应许永生(约十四 6)。这显然胜于佛祖要消灭欲望和自我的教导。

2) 耶稣说祂自己便是神

最具决定性的证据仍然是空的坟墓，证明耶稣宣称自己为神成为肉身是真实的宣告。佛祖从未如此宣称。他只不过要替跟从他的人指出达到涅槃之路。

5. 理性之父苏格拉底

苏格拉底(Socrates)生于主前 470 年，正当希腊帝国全盛时期。他家境富有，受过良好的哲学教育。他听说特耳菲神谕(Delphic Oracle)称他是世界上最智慧的人之后，开始他教授真理的事业。苏格拉底本来不相信这神谕是真的，但在与其他许多智者谈话之后，下结论说这神谕是真的，因为他是唯一知道自己并非世界上最智慧的人。

苏格拉底没有留下任何著作，他的学生柏拉图(Plato)却写了许多有关他的语录，那些报告与其说是反映苏格拉底思想的实录，倒不如说是二人思想的综合。柏拉图笔下的苏格拉底深信神指派他传扬真理和良善的任务，传扬的方法是让人检验自己的言行是否真实良善。他认为邪恶只不过是出于无知，知识将带来美德。他被誉为「第一个看到需要发展一套有系统的方法，以探掘真理的人」，这系统最后在柏拉图的学生亚里斯多德(Aristotle)手下成形。苏格拉底与基督一样，因他的教导威胁到当权者，被他们以假见证陷害，判处死刑。若非他坚持他的控诉者、审判官检验他们自己的言行(那是他们极不愿意作的)，他可能会被判无罪。他死时安详满足，知道他已履行他的使命一直到底，不论死亡是无梦的睡眠，还是与前人的聚首，那都是好的。

然而，耶稣的一生和他的死亡显然更加卓越，例如：

1) 耶稣提供更卓越的真理根基

耶稣和苏格拉底一样，常用问题来启发人自我省察。但耶稣对神、人真理的认知是建立在他自己便是全知的神的事实之上。他论及自己时，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十四 6)真理在他里头，他便是所有真理的源头。同样的，他身为神，便是绝对的良善，

所有其他的良善都以他为标准。他曾要一个年轻人省察自己所说的，问道：「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可十 18)。耶稣便是苏格拉底所想要了解的那真理和良善。

2) 耶稣提供更确实的真理知识

苏格拉底可能教导了许多真实的原则，但在许多其他重要的论题上，例如死后的事，他只能加以猜想。耶稣对这样的问题却能够提出确切的答案，因为他对人的命运有确切的知识。当理性(苏格拉底)没有足够的证据下绝对的结论时，启示(耶稣)便提供了除此无法可以得知的答案。

3) 耶稣的死更加高贵

苏格拉底死得有价值、有勇气，诚然值得赞扬。然而，耶稣的死却是为做众人的赎价(可十 45)，还清他们的罪债，承担他们应受的刑罚。他不单只是为他的朋友，也为他的敌人死(罗五 6-7)。这种爱的表现不是任何哲学家或着任何人可以望其项背的。

4) 耶稣有更卓越的证据

如果有足够的证据来支持结论，理性的证明是不错的。苏格拉底宣称自己为神所差遣，却无法提出可以与基督的神迹、复活相比拟的证据来支持他的宣称。就证据而言，耶稣更卓越地证明他信息的真实性得到神的印证。

Socrates’s Wisdom 苏格拉底的智慧	Christ’s Revelation 耶稣的启示
Backward recollection 向后看	Forward expectation 向前看
Arouse truth within 由内而得	Give truth from without 来自外部
Truth is immanent 真理是内在的	Truth is transcendent 真理是超越的
Truth is rational 真理是理性的	Truth is paradoxical 真理是似非而是的
Truth comes from a wise man 真理来自智者	Truth comes from the Go-Man 真理来自耶稣